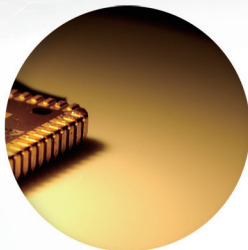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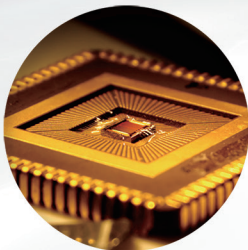


2020
第一季度
報告



駿碼科技集團

nichetech

better value for quality



nichetech

NICHE-TECH GROUP LIMITED

駿碼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駿碼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廣通科技集團

nichetech

better value for quality



目錄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其他資料	1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5,681	45,924
銷售成本		(28,810)	(37,114)
毛利		6,871	8,810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259	78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490)	–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13)	(2,846)
行政開支		(5,665)	(5,493)
融資成本	6	(290)	(410)
除稅前溢利		72	842
所得稅開支	7	(572)	(239)
期內(虧損)溢利	8	(500)	60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將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4,540)	4,76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554	(39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3,986)	4,372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4,486)	4,975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港仙)	9	(0.07)	0.0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055	128,115	100,000	1	(14,041)	5,776	10,222	237,128
期內溢利	-	-	-	-	-	-	603	603
由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所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4,765	-	-	4,765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393)	-	-	(39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4,372	-	603	4,975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7,055	128,115	100,000	1	(9,669)	5,776	10,825	242,103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055	128,115	100,000	1	(19,058)	7,248	8,066	231,427
期內虧損	-	-	-	-	-	-	(500)	(500)
由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所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4,540)	-	-	(4,540)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554	-	-	554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3,986)	-	(500)	(4,486)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7,055	128,115	100,000	1	(23,044)	7,248	7,566	226,94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半導體封裝材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而言，港元為適當的呈列貨幣，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第18章規定的適用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該等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準則而言，採納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就尚未生效且並無於過往會計期間提早採納的該等準則而言，本集團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產品的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鍵合線	28,963	38,320
封裝膠	4,891	5,249
其他	1,827	2,355
	35,681	45,924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的客戶。本集團按客戶經營所在地區劃分的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不包括香港)	35,427	45,556
香港	254	368
	35,681	45,9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202	233
政府補助收入	2,296	35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54)	187
其他	15	10
	2,259	781

6.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94	200
租賃負債利息	159	210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37	—
	290	4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u>572</u>	<u>239</u>
------------------	------------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該兩個期間中國實體的標準稅率均為25%。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汕頭市駿碼凱撒有限公司獲授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待遇，並可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三年享受15%之優惠稅率。

於該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於該兩個期間相關集團實體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8.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已扣除：		
董事薪酬		
袍金	110	120
其他薪酬、薪金及其他福利	824	8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9
	946	1,024
其他員工成本：		
員工薪酬及津貼	5,728	6,00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85	845
	6,213	6,851
員工成本總額	7,159	7,875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891)	(1,116)
資本化於存貨	(1,509)	(2,151)
	4,759	4,60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廠房及設備折舊	1,981	2,064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379)	(385)
資本化於存貨	(723)	(609)
	879	1,070
無形資產攤銷	1,485	1,091
資本化於存貨	(1,435)	(1,038)
	50	53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3	611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64)	(69)
資本化於存貨	(117)	(122)
	502	420
核數師酬金	300	150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28,810	37,114
確認為開支(計入行政開支)的研發成本 (不計員工成本及廠房及設備折舊)	141	78
租賃物業的最低經營租約租金	36	34

9.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500)	603
------------------	--------------	-----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5,500,000	705,500,000
-----------------------	--------------------	-------------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總部位於香港並在中國汕頭設有生產設施，專門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鍵合線及封裝膠的知名半導體封裝材料製造商。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該期間」），本集團繼續向超過400名客戶（包括主要位於中國的知名LED、相機模組及IC製造商）直接銷售產品。

於該期間，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及差旅安排遭受前所未見的限制。本集團的客戶因此延後向本集團之採購，導致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分別減少約22.3%及約22.0%。

隨著疫情爆發的影響消退，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研製適用於AI及5G行業的先進半導體材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指來自其主要產品（即鍵合線及封裝膠）的收入。於該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5.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約45.9百萬港元減少約22.3%。該期間的鍵合線產品的收益減少約24.4%至約29.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38.3百萬港元）。該期間的封裝膠產品的收益減少約6.8%至約4.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5.2百萬港元）。鍵合線及封裝膠產品的收益減少乃由於二零二零年初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導致客戶延後購買我們的產品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於該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減少約22.4%至約28.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37.1百萬港元）。本集團毛利減少約22.0%至該期間的約6.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8.8百萬港元）。銷售成本及毛利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毛利率保持在該期間的約19.3%（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19.2%）。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該期間，錄得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約2.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0.8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該期間內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獲得一次性政府補貼收入約2.0百萬港元，乃作為支持企業穩崗的失業保險費。

開支

於該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2.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2.8百萬港元）。於該期間的行政開支微幅增加約0.2百萬港元至約5.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5.5百萬港元）。

該期間（虧損）溢利及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綜合以上各項原因，該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0.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溢利約0.6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日後策略及前景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及中美之間持續的貿易緊張局勢所帶來的宏觀經濟不確定性，二零二零年對該行業及本集團而言將是挑戰艱鉅的一年。然而，董事亦在市場中看見機遇。根據SEMI統計，預期半導體設備的全球銷售額將於二零二零年復甦，並於二零二一年創下歷史新高668億美元。此外，快速增長的5G行業預期將帶動半導體封裝相關封裝膠的需求。因此，董事仍對該行業及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爆發的影響，本集團客戶的半導體封裝材料出口訂單顯著下跌，並不可避免地影響本集團的銷售訂單。然而，鑒於新型冠狀病毒於中國有效獲得控制，董事預期訂單數量將逐步恢復正常水平。

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小型LED的液態成型環氧(本集團首創產品)已成功進行試運行，並為若干知名RGB LED顯示屏封裝公司投入量產。預期此產品將為本集團的收益作出重大貢獻。作為一家以技術為核心的知名企業，即便處於艱鉅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始終具備憑藉持續研發能力尋求更多市場機遇，並促進其長期增長的能力。鑒於5G網絡的發展，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為5G行業開發上游封裝材料，以滿足5G網絡、汽車電氣化、工業自動化、物聯網及人工智能等新興市場的需求。

本集團就LED之應用推出三款固晶膠新產品(即非導電性環氧樹脂膠、非導電性有機矽膠及導電銀膠)，並將於調整配方後延伸應用於其他半導體製造商及5G行業。董事相信，該等新產品將成為本集團日後的另一增長勢頭。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先進半導體封裝材料，並擴大其產品組合，以捕捉預期市場復甦所帶來的機遇。為應對疫情所帶來的宏觀經濟不確定性及影響，本集團正採取精簡銷售流程及提升生產效率等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提高本集團的經濟效益及維持長期業務增長。

董事相信，憑藉本集團在鍵合線行業的既定地位、競爭優勢及靈活的業務策略，本集團將能夠促進其長期增長。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該期間的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4披露。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該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的事項。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附註1)
周博軒先生（「周先生」）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7,000,000	50.60%
周振基教授（「周教授」）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7,000,000	50.60%
	實益擁有人	510,000	0.07%

附註：

- (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055,000港元，分為705,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2)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周先生及周教授分別實益擁有40%及6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先生及周教授被視為於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姓名	相聯法團之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於相聯法團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周教授 (附註1及2)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	60.00%
周先生 (附註1及2)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	40.00%
周教授 (附註1及2)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	100.00%
周先生 (附註1及2)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	100.00%

其他資料

附註：

1.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0.6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及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
2. 周先生及周教授於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40%及60%中擁有權益。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先生及周教授被視為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實體（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計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附註1)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57,000,000	50.60%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7,000,000	50.60%
Chow Fung Wai Lan Rita女士 (「周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357,510,000	50.67%
Chow Kuo Li Jen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357,000,000	50.60%
馬亞木先生(「馬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2,490,000	21.61%
Cheng Pak Ching女士 (附註5)	配偶權益	152,490,000	21.61%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7,055,000港元，分為705,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2)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的35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周女士為周教授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於周教授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Chow Kuo Li Jen女士為周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ow Kuo Li Jen女士被視為於周先生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heng Pak Ching女士為馬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g Pak Ching女士被視為於馬先生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計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其主要目的為鼓勵合資格人士（包括董事、合資格僱員、本集團諮詢或顧問），本集團董事、僱員、諮詢及顧問可在董事酌情決定下獲授購股權（「購股權」）以按董事釐定之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惟價格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提出授予購股權之日（該日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註明之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提出授予購股權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內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註明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授予購股權日期之股份面值。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計劃允許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份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時已發行的股份之10%，即68,000,000股，約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9.6%。根據計劃於任何一年度內向任何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

計劃將自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起十年內維持效力，惟於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終止則除外。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三十日內予以接納。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代價。

購股權之行使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後十年，此乃由本公司董事會酌情釐定。

自採納計劃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獲授出。因此，於年內概無購股權失效或已行使或註銷，且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未行使的購股權。

競爭權益

於該期間內，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業務權益，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之權益

據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天泰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天泰金融」）公佈，除本公司與天泰金融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就上市訂立的合規協議外，天泰金融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於本集團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該期間已遵守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守則第A.2及A.2.1條規定管理董事會與日常管理業務之間須有清晰區分。本集團並無委任行政總裁。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由高級管理層執行並由執行董事監督，而所有執行董事均須就所有策略決定事先作出批准，並在正式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確認。由各具經驗及能力的人士，其中三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及運作的董事會可確保本公司權力及權限平衡。本集團相信現有的管理架構及決策程序足以應付不斷變化的經濟環境，且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繼續符合守則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各自於該期間內均已遵守行為守則及規定交易標準。此外，於該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不符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標準的情況。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該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控制程序。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潘禮賢先生、吳宏偉教授及戴進傑先生）組成。潘禮賢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之規定，且已充分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駿碼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博軒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博軒先生、周振基教授及石逸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雍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宏偉教授、潘禮賢先生及戴進傑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nichetech.com.hk>刊載。